

##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截至2011年2月17日，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2月18日9:30—10:30停牌。

### 二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

#### 1. 关于公司“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项目”的情况说明

近期，有媒体报道公司“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项目”的相关情况，公司就此说明如下：

2002年，公司曾与铁道部铁道科学研究院机车车辆研究所、石家庄铁道学院联合承担了“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”的研发项目，该项目曾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。2004年，公司取得“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”实用新型专利（专利号02282646.7，见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）；2011年1月5日，公司取得“一种高速列车刹车片及制备方法”的发明专利（专利号200910074763.X）。目前，公司拥有300公里/小时以下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的生产技术，正在研制300公里/小时以上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。现在，公司尚未有高速列车刹车闸片产品投产。

针对“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项目”，公司正在技术研发、产品认证、市场准入等方面做积极准备，但公司产品能否研制成功具有一定的风险，研制和试制产品所需的时间也不能确定，即使将来公司能够成功开发出高速列车刹车闸片产品，该产品能否进入中国高铁市场，还取决于高速铁路车辆刹车闸片的国产化进程、公司产品技术成熟程度、市场准入等诸多因素，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。

3.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：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73,4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.5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43,350,000.00元。同时，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73,4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3股股票。

以上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4. 公司2010年度业绩情况与已披露的2010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；
5.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6. 经查询，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；
7. 经查询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。

### 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前述事项外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1.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；

2.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二月十八日